

证券代码：002448

证券简称：中原内配

公告编号：2022-035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7月5日下午3：00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治军、独立董事王仲、张兰丁、何晓云以通讯方式参加，其他董事均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薛德龙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与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氢能项目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薛德龙、张冬梅、王中营、党增军、刘治军、薛亚辉回避表决。

为加速公司氢燃料电池系统核心零部件产业化进程，进一步调动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同意公司与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氢能项目子公司。

《关于与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共同投资设立氢能项目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2 年 7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五日